



108 年 2 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事室編製

「人事服務電子報」(簡稱人事 e 報), 內容涵蓋、教職員喜訊、每月知新、法令宣導、人事動態、環保節能、生活知識、各類活動訊息等。各單位如有須同仁瞭解事項, 都可透過本報轉知, 本報為溝通之橋樑, 每月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全體同仁參考, 如有任何訊息, 歡迎來信提供及指教。(來信信箱: personel@nfu.edu.tw)

壹、法規訂定或修正

- 一、「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部分條文, 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以院臺法字第 1080161285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 請查照。(108 年 2 月 12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80001249 號)
- 二、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檢送修正「強化人事人員職務歷練作業規定」第四點、第五點、第七點, 並自即日生效, 請查照。(108 年 2 月 13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82300100 號)
- 三、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修訂案經 107 年 12 月 04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並經雲林縣政府 107 年 12 月 28 日府勞動二字第 1073424949 號同意核備。(108 年 1 月 29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80000026 號書函)。

貳、人事法令宣導

一、考試、任(聘)免、敘薪、兼職:

- (一) 考試院 108 年 1 月 16 日修正發布之職系說明書、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 旨揭修正訂於 109 年 1 月 16 日施行, 相關資訊請參酌銓敘部全球資訊網/銓敘法規 / 法規動態 (網址: <https://www.mocs.gov.tw/pages/detail.aspx?Node=501&Page=5969&Index=3>)。(銓敘部 108 年 1 月 22 日部法三字第 1084703832 號函)

二、考績考核、訓練進修、差勤管理、國民旅遊卡:

- (一) 有關相當簡任第 11 職等以上公務員, 應向內政部申請許可, 始得進入大陸地區:
 1. 教育部 96 年 7 月 20 日台人(二)字第 0960910045A 號函所示, 兼任行政職教師等人員進入大陸地區, 以其兼任之行政職務, 有公務員服務法之適用, 渠等人員相當公務人員職等之認定, 以其所兼任行政職務支領主管加給之職務等級為認定標準。爰前開相當簡任第 11 職等以上人員如欲進入大陸地區, 應依相關規定, 向內政部申請許可。
 2. 按上開赴陸申請案之審查, 除針對當事人之身分、法定事由、行程、從事之交流活動進行審查外, 亦審查當事人赴陸是否有違反相關規定之虞; 如當事

人預定赴陸之期間、活動內容、接觸對象等行程，與原申請並經許可之行程不符時，應另為變更行程之申請，始符合審查之意旨。爰申請案雖經許可，嗣後如有行程變更之情形，應依規定事先申請行程變更。

- 另如因校內簽核流程尚未完成致無法依規定日期申請(如假單尚未批准或校長尚未報經教育部核准等)，則可由本室先於線上系統送件申請，並於「申請機關審查意見」欄備註說明，另致電移民署承辦人初審後先予退(補)件，嗣再補正相關資料，以利掌握申請時效。

參、人事動態

異動情形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生效日期	備註
新聘	機械設計工程系	助理教授	湯耀期	108.02.01	
兼任	電子計算機中心 系統設計組	組長	游允帥	108.02.01	
代理	電子計算機中心 資訊服務組	組長	林武杰	108.02.01	
卸任	電子計算機中心 資訊服務組	組長	謝仕杰	108.02.01	
復職	總務處出納組	助理員	黃琇甯	108.01.27	回職復薪
到職	電子計算機中心 資訊服務組	技術員	許栢誠	108.01.29	
到職	學生事務處軍訓 室	助理員	黃淑貞	108.02.11	
到職	機械與電腦輔助 工程系	技術員	施漢昇	108.02.12	職務代理人
到職	國際事務處學術 交流組	助理員	羅書敏	108.02.13	
到職	藝術中心	專案助理	陳滋芸	108.02.20	
到職	藝術中心	專案助理	高瑋璘	108.02.21	
到職	生物科技系	研究副工程 師	吳政穎	108.01.21	
到職	休閒遊憩系	研究組員	魏崇軒	108.01.29	
到職	智能機械與智慧 製造研究中心	研究工程員	林聖學	108.02.11	

到職	生物科技系	研究組員	王信富	108.02.14	
離職	人事室	主任	何慧婉	108.01.28	調他機關
離職	動力機械工程系	教授	江卓培	108.02.01	
離職	機械與電腦輔助 工程系	教授	蔡忠佑	108.02.01	
離職	總務處出納組	助理員	沈心怡	108.01.27	
離職	智能機械與智慧 製造研究中心	研究副工程 師	林士湘	108.02.01	

肆、宣導事項：

一、智慧財產權 Q&A

1. 自己設計的實用小物是否受到著作權保護？

A: 所謂受到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是指屬於文學、科學、藝術或其他學術範圍內、符合「原創性」（未抄襲他人著作）及「創作性」（具有一定的創作高度）的創作（例如小說、圖畫、圖片）。如該等實用性小物係僅具實用性之物品，或以模具製作或機械製造可多量生產之「工業產品」（如錢包、杯子、花瓶、服裝等等），因不符合上述要件，是不受著作權保護的哦！

2. 什麼是團體標章？

A: 團體標章，只具有法人資格的工會、協會或其他團體，為表彰其會員的會籍，並藉以與非該團體會員相區別的標識（商標法第 85 條）。團體標章不是在商業或交易上使用於商品或服務，而是用以標章特定團體的會員身分，藉以告知公眾該團體標章使用人（亦集團體會員）與該團體有所關聯，例如：獅子會、扶輪社等。

3. 個人創作之美術作品，遭人製成手機殼於臉書上販售應採取何種方式？

A: 一、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之見解：「著作權法所稱之美術著作，包含繪畫、版畫、漫畫、連環圖（卡通）、素描、法書（書法）、字型繪畫、雕塑、美術工藝品等，因此，所詢自己創作之美術作品，如符合著作之保護要件，包括「原創性」（非抄襲他人之著作）及「創作性」（符合一定之創作高度），即屬受著作權法保護之「美術著作」。」

二、他人若將該美術作品作成手機殼，按著作權法規定，係屬「重製」的利用行為。由於重製權是著作財產權人專有的權利，且涉及向客人收費，應屬營利性，利用該美術作品之利用人仍應徵得該美術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之同意或授權，始得為之，否則會有侵權的疑慮。未獲授權之利用，除在合理使用範圍內（但就本案之情形看來，該利用人之行為應不符合合理使用之規定），否則不論該行為是否係在公開場所為之利用，皆有侵害他人重製權之疑慮，況該利用人係在臉書上販售該手機殼，雖該臉書頁面是設定為個人臉書，但其所公布之內容仍可以使有加入其好友之多數人觀看，因此，該個人臉書頁面仍屬於公開場所，若該利用人

甚且將該手機殼之圖片放置在該個人臉書上，則另可能有侵害著作權人之公開傳輸權之虞，建議本案之提問人可以自行將該利用人販售手機殼之頁面截圖並提出侵害著作權之告訴，以維自身權益。

(資料來源：FB(<https://www.facebook.com/copyright.com.tw/>))

二、個資

印度國營瓦斯公司外洩逾 600 萬筆國民身分識別碼

又是缺乏身分認證機制惹的禍！法國資安研究人員 Elliot Alderson 披露，印度國營的瓦斯服務 Indane 所設立的網站因完全不設防，而讓任何人得以存取用戶的個人資料，包括 Aadhaar 數位身分證號碼，估計影響逾 670 萬名的印度民眾。

Indane 為印度國營石油暨天然氣公司 IndianOil 旗下的瓦斯 (LPG) 品牌，也是全球第二大的瓦斯供應商，在印度有超過 9,000 萬個家庭是 Indane 的客戶。

Alderson 說，他在今年 1 月從 Twitter 收到一則私人訊息，提供他一個可以存取 Indane 用戶資料的網址，追查後發現這是 Indane 的經銷入口網站，只要得知經銷商的名稱就能存取旗下用戶資料，包括姓名、地址，以及 Aadhaar 數位身分證號碼。

為了取得經銷商的名單，Alderson 下載了 Indane 的行動程式，藉由程式找到了 Indane 各地的批發商資訊，並透過自行打造的 Python 腳本程式，取得了 11,062 個有效的經銷商名單，該腳本程式還能變更網址上的經銷商參數，以進入每個經銷商的用戶資料庫，一天後程式即測試了 9,490 個經銷商，發現了 5,826,116 名用戶資料。

不過，Indane 似乎察覺 Alderson 的行動，封鎖了他的 IP，根據先前的數據，Alderson 推估此法應該可以找到 6,791,200 名的 Indane 用戶資料。

Alderson 在 2 月 15 日知會了 Indane，卻未收到回應，於是選擇在 4 天後公開揭露。

(資料來源：<https://www.ithome.com.tw/news/128864>)

三、資安

1. 個人電腦設備應設定帳號及密碼，密碼長度至少 8 碼【密碼需穿插特殊字元以符合複雜度(數字、英文字大、小寫或特殊符號等，至少 3 種以上)】，至少每 6 個月更換一次密碼。
2. 電腦應使用螢幕保護程式，設定螢幕保護密碼，並將螢幕保護啟動時間設定為 10 分鐘以內。
3. 電腦不安裝及使用來路不明、有違法疑慮(如:版權/智慧財產權等)、未經授權核准或影響電腦環境安全之軟體。
4. 禁止使用點對點互連(P2P)、tunnel 相關工具或任何有危害本校網路、設備及造成網路壅塞佔用頻寬等軟體。
5. 電腦應安裝防毒軟體，且病毒碼已更新至最新版本，嚴禁任意移除或關閉防毒軟體。
6. 電腦應安裝並啟用防火牆安全防護功能。
7. 電腦作業系統應啟動系統自動更新程式(Windows Update)，進行軟體更新及修

補漏洞，且保持更新至最新狀態。

8. 機敏資料(含個人資料)應加密後進行傳送；不使用、下班或長時間離座時，應收妥且存放於上鎖儲櫃，以確保實體安全。

(資料來源：《個人電腦安全檢查表》)